

2007年初级会计职称（经济法基础）上课讲义（八）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9/2021_2022_2007_E5_B9_B4_E5_88_9D_c43_69559.htm

税务机关的代位权、撤销权1. 代位权与撤销权来源：www.examda.com(1) 欠缴税款的纳税人因怠于行使到期债权，或者放弃到期债权、无偿转让财产、以明显不合理的低价转让财产(相对人恶意)，对国家税收造成损害的，税务机关可以行使代位权、撤销权。(2) 税务机关依法行使代位权、撤销权的，不免除欠缴税款的纳税人尚未履行的纳税义务和应承担的税收法律责任。2. 纳税人的合并、分立(1) 纳税人合并时未缴清税款的，应当由合并后的纳税人继续履行未履行的纳税义务。(2) 纳税人分立时未缴清税款的，分立后的纳税人对未履行的纳税义务应当承担连带责任。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因其他原因未缴或少缴税款的，按税法规定处理。【例题13】：根据我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规定，纳税人对超过应纳税额缴纳的税款，可以在一定期限内向税务机关要求退还。该期限是（ ）。(A) 自结算缴纳税款之日起1年内 (B) 自结算缴纳税款之日起2年内 (C) 自结算缴纳税款之日起3年内 (D) 自结算缴纳税款之日起5年内

正确答案：c解析：纳税人自结算缴纳税款之日起3年内发现多缴税款的，可以向税务机关要求退还多缴的税款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核定应纳税额 来源：www.examda.com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纳税人，税务机关有权核定其应纳税额：（1）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可以不设置账簿的；（2）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应当设置账簿但未设置的；（3）擅自销毁账簿或者拒不提供纳税资料的；（4）虽设置账簿，但账目

混乱或者成本资料、收入凭证、费用凭证残缺不全，难以查账的；（5）发生纳税义务，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经税务机关责令限期申报，逾期仍未申报的；（6）纳税人申报的计税依据明显偏低，又无正当理由的；（7）未按照规定办理税务登记的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以及临时经营的纳税人。核定应纳税额的方式按税法规定的原则和顺序进行。核定应纳税额的方式：当采用一种一种方法不足以正确核定应纳税额时，可以同时采用两种以上的方法核定。【例题14】：纳税人发生纳税义务，未按照税法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经税务机关责令限期申报，逾期仍未申报的，税务机关有权核定其应纳税额。（ ）答案：（ ）解析：纳税人发生纳税义务，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逾期仍不申报的，税务机关有权核定其应纳税额。【例题15】：根据《税务征收管理法》的规定，下列情形中，税务机关有权核定纳税人应纳税额的有（ ）。A．有偷税、骗税前科的 B．拒不提供纳税资料的 C．按规定应设置账簿而未设置的 D．虽设置账簿，但账目混乱，难以查账的[答案]BCD[解析]根据《税务征收管理法》的规定，纳税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税务机关有权核定其应纳税额（1）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可以不设置账簿的；（2）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应当设置但未设置账簿的；（3）擅自销毁账簿或者拒不提供纳税资料的；（4）虽设置账簿，但账目混乱或者成本资料、收入凭证、费用凭证残缺不全，难以查账的；（5）发生纳税义务，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经税务机关责令限期申报，逾期仍不申报的；（6）纳税人申报的计税依据明显偏低，又无正当理由的；（7）未按照规定办理税务登记的从事生产、经

营的纳税人以及临时经营的纳税人。2/、关联企业应纳税额的核定纳税人与其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因不按照独立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收取或者支付价款、费用，而减少其应纳税的收入或者所得额的，税务机关可以按税法规定的原则进行合理调整。4、税收保全措施与强制执行措施的对比：

1/、税收保全措施是指，税务机关有根据认为未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有逃避纳税义务行为的，税务机关可以责令纳税人在规定的限期之前交纳税款或提供担保。如果纳税人既不在期限之前交纳税款又不能提供担保，经县以上税务局局长的批准，税务机关可以采取税收保全措施。仍未缴纳的，税务机关可以采取强制执行措施。

2/、具体措施：A：经批准，税务机关可以采取下列税收保全措施：、书面通知纳税人开户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冻结”纳税人的金额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存款；、“扣押、查封”纳税人的价值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商品、货物或者其他财产。B：经批准，税务机关可以采取下列强制执行措施：、书面通知其开户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从其存款中“扣缴”税款；、扣押、查封、“依法拍卖或者变卖”其价值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商品、货物或者其他财产，以拍卖或者变卖所得抵缴税款。C：对比：税收保全措施和强制执行措施均有两项，且有相似之处，只是税收保全措施中没有拍卖、变卖内容，而只有扣押、查封纳税人的价值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商品、货物或者其他财产这一规定，而强制执行措施中却有拍卖、变卖纳税人的价值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商品、货物或者其他财产的内容。要注意区分。

【例题16】：根据《税收征收管理法》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属于税收保全措施的是（ ）。A．暂扣纳税人营业执照B．

书面通知纳税人开户银行从其存款中扣缴税款C . 依法拍卖纳税人价值相当于应纳税款的货物 , 以拍卖所得抵缴税款D . 书面通知纳税人开户银行冻结纳税人的金额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存款[答案]D[解析]税收保全措施包括 : (1) 书面通知纳税人的开户银行冻结纳税人的金额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存款 ; (2) 扣押、查封纳税人的商品、货物或者其他财产。【例题17】 : 根据我国《税收征管法》的规定 , 税务机关可以采取的税收保全措施包括 () 。 (A) 书面通知纳税人开户银行冻结纳税人的金额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存款(B) 书面通知纳税人开户银行从其存款中扣缴税款(C) 扣押、查封纳税人的价值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商品、货物或其他财产(D) 依法拍卖、变卖纳税人的价值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商品、货物或其他财产
正确答案 : a, c解析 : 选项BD属于税收强制执行措施。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